**永泰县2025年度受污染耕地**

**安全利用与严格管控实施方案**

 为切实做好全县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和风险管控工作，确保如期完成我县2025年度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目标任务，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按照“分类施策、农用优先、预防为主、治用结合”的原则，以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为核心目标，建立安全利用类与严格管控类耕地土壤质量类别的分类管理制度，以受污染耕地为重点区域，突出风险管控、强化监测评价、狠抓任务落实，建立受污染耕地可持续安全利用长效机制。

 二、工作目标

 2025年度全县完成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不低于93%。

 三、主要任务

 **（一）编制年度工作计划**

 结合我县实际，永泰县农业农村局会同福州市永泰生态环境局制定本辖区本年度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实施方案，各相关乡镇按照要求开展相关工作，实施区域及技术模式，做好耕地安全利用工作。

 **（二）强化受污染耕地土壤源头保护工作**

 1.加强防控农业投入品污染源输入：强化受污染耕地土壤投入品执法监管，加强农业灌溉水质监测，施用的肥料、农药要符合相关标准的规定，不提倡对重金属含量超标农作物秸秆进行综合利用，提倡对农药包装废弃物、废弃农膜及时回收并进行安全处置。

 2.加强防控工矿污染源输入：强化执法监管，严防工矿废弃物的输入；深入推进重金属重点行业企业排查整治，有效切断工业源的重金属进入农田途径。

 **（三）推进耕地分类管理**

 1.优选安全利用技术模式：要按照农业农村部《轻中度污染耕地安全利用与治理修复推荐技术名录（2019年版）》要求，因地制宜选用符合当地实际的安全利用技术模式。加强统筹，将耕地安全利用与正在实施的季节性休耕及相关涉农等项目结合起来，增强安全利用类耕地上的农艺调控，达到安全利用效果，并做好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效果监测评估，开展农作物农产品监测，对安全利用效果进行评估。

 2.强化严格管控类耕地安全管控：根据省农业农村厅、省生态环境厅相关文件要求，相关乡镇严格落实严格管控类耕地风险管控措施。摸排核查完善工作台账，分类处置严控超标粮食去向，因地制宜配合实施类别动态调整。

 四、保障措施

  **（一）强化责任担当**

要明确当前耕地安全利用工作形势的严峻性和紧迫性，切实把耕地安全利用摆在工作的重要位置，压实责任，各相关乡镇加强组织协调，相关部门形成工作合力，有序推进耕地安全利用工作。

 **（二）强化台账管理**

 根据耕地土壤状况详查成果点位信息，结合近年农产品产地环境监测结果，准确摸清地块经营现状、主栽作物品种、治理措施及治理效果等基本情况，建立健全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工作台账。

  **（三）强化经费保障**

 积极统筹土壤污染防治相关资金，加大对耕地安全利用工作的稳定支持。可将相关提升耕地土壤质量的项目，优先安排于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区域。

 **（四）强化监督管理**

 要做好工作进展调度，定期自查工作进展情况，并及时总结典型经验及安全利用技术模式、信息交流和情况通报。

 **（五）加大宣训力度**

 要加强耕地土壤污染防治宣传教育，普及土壤污染防治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开展受污染耕地土壤安全利用技术指导和培训，提高业务水平和服务能力，提升农户耕地安全利用的意识，确保安全利用技术措施能够及时得到推广应用。